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1-041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截至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开曼铝业（三门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门峡铝业”）全部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同时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锦江集团持有三门峡铝业剩余全部股权，另外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杭州正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嘉控股有限公司、曼联（杭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延德实业有限公司、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湖南财信精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象源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新疆景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杭州景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洛阳前海科创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福州鼓楼区海峡合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昆恒贸易有限公司持有三门峡铝业的全部股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三门峡铝业100%的股权；同时公司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总股本的30%，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置入资产价格的100%（上述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合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构成重组上市，并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9月27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相关要求， 公司将截至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9月24日）股东总数、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1、股东总户数

截至2021年9月24日，公司股东总户数为12,086户。

2、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1年9月24日，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前十大股东与前十大流通股股东一致。公司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即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王达武	36,248,706	26.34
2	胡晓凯	3,156,000	2.29
3	北京山证并购资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6,460	2.20
4	林万焕	2,749,800	2.00
5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174,845	1.58
6	钱朝斌	2,143,400	1.56
7	郑晓超	2,084,000	1.51
8	王中男	2,032,800	1.48
9	周士元	2,000,000	1.45
10	张奇敏	1,892,400	1.38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